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張邑苓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2310
電子信箱：1001851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醫字第10900154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公告會員周知並落實
防疫措施。0224



主旨：為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，請轉知貴屬會員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相關規定，落實辦理防疫措施，避免感染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9年2月13日衛部中字第10918602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以下簡稱疾管署）疫情資訊顯示，中國大陸武漢地區自108年底發生新型冠狀病毒造成的肺炎疫情，我國已有境外移入及本土確定病例發生。
- 三、查國內國術館、養生館、傳統整復推拿館、腳底按摩館或按摩館等民俗調理場所，其服務性質須長時間肢體密切接觸，故應預先做好因應準備，以降低感染風險。建議參考「長照及社福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管制措施指引」【路徑：疾管署首頁 (https://www.cdc.gov.tw)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傳染病介紹>第五類法定傳染病>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>重要指引及教材>長照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管制指引】，以建立從業人員正確認知、確實執行服務對象衛教宣導及從業人員健康監測等為優先事項，以維護從業人員與服務對象健康。
- 四、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，民眾應落實肥皂勤洗手、

避免觸摸眼鼻口，並做好咳嗽禮節。出國民眾於入境時如有發燒、咳嗽等不適症狀，應主動通報機場及港口檢疫人員並配合各項防疫措施；返國後14天內如出現疑似症狀，可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（或0800-001922）依指示戴口罩儘速就醫，並請務必告知醫師旅遊史、職業別、接觸史及是否群聚，以及時診斷通報。更多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資訊，可參閱疾管署網站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>）。

正本：桃園市美容業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燙髮美容職業工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陳禹璋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255

傳真：(02)8590-7075

電子郵件：cmgr0110263694@mohw.gov.
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918602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，請轉知貴屬會員依
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相關規定，落實辦理防疫措
施，避免感染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醫事司109年2月11日電子郵件轉告中央疫情指揮
中心意見彙整表辦理。
- 二、按本部疾病管制署（以下簡稱疾管署）疫情資訊顯示，中
國大陸武漢地區自108年底發生新型冠狀病毒造成的肺炎疫
情，我國已有境外移入及本土確定病例發生。
- 三、查國內國術館、養生館、傳統整復推拿館、腳底按摩館或
按摩館等民俗調理場所，其服務性質須長時間肢體密切接
觸，故應預先做好因應準備，以降低感染風險。
- 四、目前尚未針對一般商業場所訂有感染控制措施指引，建議
可參考「長照及社福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管
制措施指引」【路徑：疾管署首頁 (<https://www.cdc.gov>)



gov. tw) > 傳染病與防疫專題 > 傳染病介紹 > 第五類法定傳染病 >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> 重要指引及教材 > 長照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管制指引】，以建立從業人員正確認知、確實執行服務對象衛教宣導及從業人員健康監測等為優先事項，以維護從業人員與服務對象健康。

五、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，民眾應落實肥皂勤洗手、避免觸摸眼鼻口，並做好咳嗽禮節。出國民眾於入境時如有發燒、咳嗽等不適症狀，應主動通報機場及港口檢疫人員並配合各項防疫措施；返國後14天內如出現疑似症狀，可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（或0800-001922）依指示戴口罩儘速就醫，並請務必告知醫師旅遊史、職業別、接觸史及是否群聚，以及時診斷通報。更多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資訊，可參閱疾管署網站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>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骨節整復職業工會、中華視障經穴按摩推廣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盲人協會、台灣吳神父健康法研究會、台北市足部反射療法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台灣傳統整復發展協會、台北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中國傳統民俗調理協會、台灣足體養身協會、中華民國傳統整復推拿師職業工會全國聯合總會、中華民國傳統整復推拿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無痕刮痧協會、中華民國按摩業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、詠田傳統整復推拿國際研究學會、台北市推拿與民俗傳統療法服務職業工會、中國傳統國術損傷整復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軒岐整復協會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專業實務能力鑑定中心、基隆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新北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臺灣任督推拿保健協會、中華傳統民俗調理學會、新北市民俗技藝工作者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腳底按摩協會、宜蘭縣按摩業職業工會、宜蘭縣骨節整復職業工會、新竹市民俗調理推拿服務人員職業工會、新竹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新竹縣芳療整體保養職業工會、新竹縣推拿與民俗傳統療法服務職業工會、新竹縣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新竹縣足部反射療法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社團法人中華傳統整復協會、桃園縣傳統整復推拿師職業工會、桃園市足部反射療法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中國推拿整復技術研討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國際鬆筋保健按摩協會、桃園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苗栗縣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仁德醫護管理專校調理保健技術科、苗栗縣按摩業職業工會、臺灣傳統整復推拿員職業工會聯合總會、台灣推拿研究發展協進會、台中市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台中市知足常樂足部健康協會、台灣足健按摩產業工會、臺中市腳底按摩職業工會、台灣推拿整復協會、臺中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嚙歡樂自然養生學會、大台中腳底按摩調理人員職業

電子
文騎



工會、中華和樂傳統整復服務協會、臺中直轄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臺中市民俗技藝工作者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推拿整復師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指壓協會、彰化縣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彰化縣推拿與民俗傳統療法服務職業工會、彰化縣腳底按摩職業工會、彰化縣按摩業職業工會、彰化縣骨節整復職業工會、南投縣推拿與民俗傳統療法服務職業工會、南投縣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南投縣按摩業職業工會、嘉義市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嘉義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雲林縣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雲林縣按摩業職業工會、台南市足部反射療法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台南市按摩業職業工會、台南市骨節整復職業工會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調理保健技術科、大台南推拿與民俗調理服務職業工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灣港照顧關懷協會、華廈訓評職能發展創新產業有限公司附設職業訓練中心、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社團法人中國傳統整復療法協會、中華民國足體保健產業協會、大高雄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台灣損傷自然整復協會、高雄市按摩工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經絡鬆筋整體健康協會、高雄市推拿與民俗傳統療法職業工會、高雄市國術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大高雄足部反射療法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高雄縣按摩業職業工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民俗調理職能發展學會、屏東縣傳統推拿骨節整復師職業工會、屏東縣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屏東縣推拿與民俗傳統療法服務業職業工會、屏東縣按摩業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吳若石神父全人發展協會、花蓮縣骨節整復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腳底按摩職業工會聯合會、花蓮縣按摩業職業工會、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、台灣經絡研究發展協會、中華太乙鬆筋療法協會、中華民國運動按摩協會、中國民俗推拿整復協進會、國立臺南大學創新育成中心、中華全國國術損傷接骨技術員研究發展協會、中華經絡撥筋發展協會、中華經絡養生學習協會、中國民俗經絡調理強身協會、高雄市足療工會、台灣艾曼尼美體經絡推拿整復協會、中華民國經絡能量自然養生療法協會、中華民國整肌保健推廣協會、中華推拿科學學會、臺灣經絡調理保健協會、中華經絡養生保健協會、中華傳統整復人員推動協會、台灣傳統整復推拿健康調理發展協會、台灣按摩職能教育協會、台灣傳統損傷整復協會、台灣保健按摩推廣協會、中華整體推拿協會、中華民俗傳統療法協會、台灣十四經絡學會、台灣民俗調理健康發展協會、中華復興國術民俗療法協會、台中市全民健康按摩推廣協會、台中市足健按摩養生推廣協會、中國整復點穴療法協會、中華推拿技術協會、中華經絡點穴導引研究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五行易經經絡學會、中華整體美容自然療法協會、台北市傳統整復員職業工會、中華傳統經絡保健協會、中華太極磐經絡保健發展協會、台灣推拿保健發展協會、中華經絡推拿保健協會、台東縣足部自然健康法協會、中華足部科學研究發展協會、臺灣足健按摩養生推廣協會

副本：各縣市政府衛生局、本部疾病管制署、本部醫事司

2020/02/13
12:55:39
電文
交換印章

公換章

裝
訂
線

